

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承担本辖区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工作。
2. 对本辖区直管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职业和放射、健康相关产品等开展日常卫生监督执法。
3. 参与本辖区范围内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理。
4. 对医疗卫生、母婴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及其专业技术人员的执业活动和相关医疗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5. 组织开展辖区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秩序，打击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行为。
6. 对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医疗废物处置等传染病防控进行监督检查，并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7. 依法打击本辖区“两非”行为和查处人口计划生育违法违规行为。
8. 开展卫生和计生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教育和人员培训。
9. 对辖区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信息进行收集、整理、统计分析报告。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为硚口区卫生健康局所属的二级单位，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三、部门预算单位人员构成

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总编制人数 23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3 人)。在职实有人数 20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3 人)。

离退休人员 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6 人。

第二部分 硞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490.85
九、其他收入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53.5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3.49	本年支出合计	583.4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83.49	支 出 总 计	583.49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83.49	583.49	583.49															
308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局	583.49	583.49	583.49															
308002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583.49	583.49	583.49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83.49	545.26	38.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7	39.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7	39.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07	39.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0.85	452.62	38.23			
21004	公共卫生	430.44	392.21	38.23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26.14	392.21	33.9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30		4.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1	60.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2	16.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02	41.0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7	2.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7	53.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7	53.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7	44.37				
2210202	提租补贴	9.20	9.2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83.49	一、本年支出	583.4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7
		（八）卫生健康支出	490.85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53.5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83.49	支 出 总 计	583.49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3.49	545.26	500.49	44.77	38.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7	39.07	39.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7	39.07	39.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07	39.07	39.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0.85	452.62	407.85	44.77	38.23
21004	公共卫生	430.44	392.21	347.44	44.77	38.23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26.14	392.21	347.44	44.77	33.9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30				4.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1	60.41	60.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2	16.92	16.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02	41.02	41.0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7	2.47	2.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7	53.57	53.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7	53.57	53.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7	44.37	44.37		
2210202	提租补贴	9.20	9.20	9.2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附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3.49	545.26	500.49	44.77	38.23
308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局	583.49	545.26	500.49	44.77	38.23
308002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583.49	545.26	500.49	44.77	38.2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5.26	500.49	44.7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0.88	490.88	
30101	基本工资	85.83	85.83	
30102	津贴补贴	81.68	81.68	
30103	奖金	189.00	189.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07	39.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92	16.9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12	33.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6	0.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37	44.3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2	0.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8	1.71	44.77
30201	办公费	1.50		1.5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2		3.42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6.49		6.49
30229	福利费	5.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61		13.6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6	1.71	7.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0	7.9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90	7.9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本单位 2025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表 10. 项目支出表

表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8.23	38.23							
308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局		38.23	38.23							
308002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38.23	38.23							
31	本级支出项目		38.23	38.23							
42010425308T000000119	编外人员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26.13	26.13							
42010425308T000000121	机构运转与发展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7.80	7.80							
42010425308T000000122	公共卫生服务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4.30	4.30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区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盖章：

监督评价科盖章：

部门名称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单位：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年	年
		其他资金				
		合计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部门职能概述						
年度工作任务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1:			
	目标2:		目标2:			
	目标3:		目标3:			
			
长期目标1: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长期目标2: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长期目标3: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年度指标1: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年	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年度指标2: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年	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年度指标3: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年	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						
备注: 1. “整体绩效目标”: 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填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或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指标”: 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本单位 2025 年预算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2-1 机构运转与发展

硚口区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

项目名称：机构运转与发展

项目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部门(签字)：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与发展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项目负责人	刘学	联系电话	83808013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集贤路 36 号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概述	<p>三定方案；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行政执法工作的意见》（国卫监督发[2015]91号）、《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关于巩固创建成果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计督办[2018]3号）、《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国家和省级随机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鄂卫办通[2022]17号）、《市卫生健康委关于2022年普通高等学校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医疗卫生保障及防控工作方案》、《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监测工作计划的通知》、区卫生健康局 区医疗保障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硚口区医疗机构综合监管“双随机”联合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公共场所除四害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全面完成市总队监督执法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巩固创卫长效成果，加强控烟监管工作的长效管理，加大各项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力度。</p> <p>依据《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在矿山、冶金和化工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尘毒危害治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函【2019】406号）、《湖北省尘毒危害专项执法工作实施方案》、《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职业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工作方案的通知》，通过开展尘毒危害专项执法工作，依法查处用人单位在职业病防治工作中的违法行为，督促企业全面落实职业病危害防治主体责任，改善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环境和条件，提高职业病防治工作水平，保护劳动者健康权益。</p>		
项目立项依据	<p>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国家和省级随机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鄂卫办通[2022]17号）、《市卫生健康委关于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医疗卫生保障及防控工作方案》、区卫生健康局 区医疗保障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硚口区医疗机构综合监管“双随机”联合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公共场所除四害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在矿山、冶金和化工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尘毒危害治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函【2019】406号）、《湖北省尘毒危害专项执法工作实施方案》、《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职业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对辖区学校、医疗机构、公共场所及职业卫生进行卫生健康监督执法。</p>		

项目实施方案	<p>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测算收支规模，编制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2、编制预算编制手册、预算项目册、部门预算明细，批复年初预算以及追加指标；</p> <p>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检测费 6.8 万元；专家劳务费 2 万，办公费 1 万元，共计 9.8 万元。</p>				
项目总预算	98,000	项目当年预算		98,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年	217,564	211,037	97%	
	2023 年	108,781.6	108,781.6	1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8,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8,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8,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	计量数	测算数	测算依据及说明
监督检查	检测费 68,000 元，办公费 30,000 元。	98,000	1	98,000	检测费 68,000 元，办公费 30,000 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医疗机构、公共场所、学校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和重大活动卫生保障等专项工作完成率 100%， “双随机、一公开” 任务完结率 100%。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医疗机构、公共场所、学校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和重大活动卫生保障等专项工作完成率 100%， “双随机、一公开” 任务完结率 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12 次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公共场所监督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生活饮用水监督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学校卫生监督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医疗机构监督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双随机、一公开”任务完结率	100%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目标名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12 次	≥12 次	≥12 次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公共吃场所监督覆盖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生活饮用水监督覆盖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学校卫生监督覆盖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医疗机构监督覆盖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双随机-公开”任务完结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12-2 公共卫生服务

硚口区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

项目名称：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部门(签字)：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项目负责人	刘学	联系电话	83808013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集贤路 36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民生政策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概述	根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和《艾滋病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对公共场所的卫生监管，提高和改善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水平和卫生质量，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和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监测工作。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2019 年武汉市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监测工作计划》（武卫计督通【2019】6 号）、《关于印发 2023 年硚口区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监测工作计划的通知》，对辖区公共场所进行卫生监督监测。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测算收支规模，编制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2、编制预算编制手册、预算项目册、部门预算明细，批复年初预算以及追加指标；3、进行公开招标确定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辖区公共场所进行卫生监督监测，并支付检测款。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监测经费 5.4 万元，合计 5.4 万元。			
项目总预算	54,000	项目当年预算	54,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年	570,000	534,500	93.77%
	2023 年	60,000	60,000	1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4,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4,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	计量数	测算数	测算依据及说明		
监督检查	监测经费 5.4 万元	54000	1	54000	监测经费 5.4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监测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绩效目标 1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监测工作完成率 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4 次	行业标准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10 个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目标名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4 次	≥4 次	≥4 次	行业标准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10 个	≥10 个	≥10 个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12-3 人事派遣人员经费

硚口区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

项目名称：人事派遣人员经费

项目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部门(签字)：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人事派遣人员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项目负责人	刘学	联系电话	83808013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集贤路 36 号			
一级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湖北省医疗机构管理实施办法》、《关于卫生监督体系建设的若干规定》，卫生部第 39 号令、武卫监所函【2014】20 号、鄂卫监局发【2015】16 号、武卫生计生通【2016】70 号、武卫计办【2013】13 号、武卫计创办【2013】13 号、鄂卫监局发【2013】17 号等文件精神，为全面完成市、区布置的有关工作任务，加强辖区日常卫生健康监督执法。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湖北省医疗机构管理实施办法》、《关于卫生监督体系建设的若干规定》，卫生部第 39 号令、武卫监所函【2014】20 号、鄂卫监局发【2015】16 号、武卫生计生通【2016】70 号、武卫计办【2013】13 号、武卫计创办【2013】13 号、鄂卫监局发【2013】17 号等文件精神，为全面完成市、区布置的有关工作任务，加强辖区日常卫生健康监督执法。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测算收支规模，编制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2、编制预算编制手册、预算项目册、部门预算明细，批复年初预算以及追加指标。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劳务费 26.13 万元，合计 26.13 万元。			
项目总预算	261,250	项目当年预算	261,25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年	275,000	275,000	100%
	2023 年	275,000	275,000	1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61,2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1,2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61,2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	计量数	测算数	测算依据及说明		
劳务费	每人每年 52250 元，共计 5 人。	261,250	1	261,250	每人每年 52250 元，共计 5 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用于签订劳务合同派遣人员的工资发放						
年度绩效目标 1	用于签订劳务合同派遣人员的工资发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派遣人员工资发放次数	12 次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派遣人员工资发放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 年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单位日常工作的报账促进作用	100%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派遣人员工资发放次数	12 次	12 次	12 次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派遣人员工资发放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 年	1 年	1 年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单位日常工作的报账促进作用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第三部分 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硚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7.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17.7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2.62 万元。

2024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637.3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7.67 万元，降低 8.3%，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等原因。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637.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7.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 637.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6.07 万元，占 93.5%；项目支出 41.32 万元，占 6.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37.3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37.3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17.7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2.6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637.39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637.3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7.67 万元，减少 8.3%，主要是

在职人员减少。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596.0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 546.13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525.8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27 万元）、公用经费 49.9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9.94 万元）。其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07 万元，卫生监督机构 426.14 万元，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30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 16.9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41.02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7 万元，住房公积金 44.37 万元，提租补贴 9.20 万元。

（二）项目支出 41.32 万元，其中：

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

（1）卫生监督机构 35.92 万元，主要用于：

机构运作与发展经费 9.80 万元；人事派遣人员经费 26.12 万元。

（2）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4 万元，主要用于：

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5.4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96.07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546.13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525.8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 88.37 万元、津贴补贴 86.20 万元、奖金 199.7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9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3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35.2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 万元、住房公积金 52.8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4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 16.05 万元、医疗费补助 4.2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1 万元。

2、公用经费 49.9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3.84 万元、印刷费 0.50 万元、电费 5.0 万元、邮电费 2.0 万元、物业管理费 3.42 万元、

维修(护)费 1.0 万元、培训费 1.35 万元、工会经费 6.19 万元、福利费 4.0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4.6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8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硃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硃口区卫生健康执法大队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安排的单位范围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单位。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3 年无变化。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的机关运行经费 42.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84 万元、印刷费 0.50 万元、水电费 5.0 万元、邮电费 2.0 万元、福利费 4.03 万元、日常维修费 1.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3.42 万元、其他交通费 14.63 万元及其他费用 7.98 万元。此项支出比上

年减少 5.48 万元，降低 11.5%，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各级政府要坚持过紧日子的精神，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8 万元。包括：货物类 0.3 万元，服务类 0.5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441.9 万元。本单位已车改，无公务用车。办公用房面积 870.4 平方米。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套。2024 年预算新增资产 0.3 万元，主要是热水器一台。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部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0 个、14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41.32 万元。

（六）非税收入征收预计数增减变动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其他公共卫生专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